

# 2016「出走」旅行計畫申請表

★班級：\_\_\_\_\_ 座號：\_\_\_\_\_ 姓名：\_\_\_\_\_

本表請擇要填入，如各欄位不敷使用，請依需要調整各欄篇幅，或另以 A4 紙張補充說明。

旅行地點				
計畫時間	2016 年    月    日    至    2016 年    月    日 (請於 105 年暑假期間完成)			
行程簡述	日期	交通方式	地點	當天行程 (活動內容簡述)
經費預估	共計新台幣 _____ 元 1.往返交通 _____ 元 2 住宿費 _____ 元 (1) _____ (2) _____ 3 保險費 (務必自行投保，納入獎助金內核發) _____ 元			

1. 旅行目的(評估本計畫對個人之影響，或敘述個人發展階段中，實施本計畫之原因)
2. 本次旅行計畫構想(一千字以內，詳述透過此活動想獲得的經驗或成果)

### 【注意事項】

#### 1. 請詳閱行前通知

#### 2016 年出走計畫行前注意事項

- (一) 獎勵金已包含旅遊保險，請務必自行辦理旅遊保險。
- (二) 旅行計畫需經父母同意，若因故無法成行，需退回獎助金。
- (三) 獲獎助者需於 2016 年 9 月 15 日前繳交書面心得及相關簡報(附照片)，達成與同學回饋分享的傳承。若未於期限內繳交或未能分享者，需退回獎助金。
- (四) 高一、二同學若未於期限內繳交者，需退回獎助金。高三同學未於期限內繳交者，不給予獎勵金。
- (五) 此次參加出走計畫之同學，有義務在 8 月底(日期另行通知)新生始業輔導時進行報告，請提早做好簡報資料，作為上台報告之用(每位同學約為 5-8 分鐘)
- (六) 請避免到危險地區、避免到不良場所、避免結交不良朋友，並每天回報安全給家人安心。
- (七) 校內聯絡單位：圖書館技術服務組 093333819 轉 302 汪栢年老師

旅行動機  
計畫構想

#### 2. 旅行計畫須檢附家長同意切結書

## 家長同意切結書

本人\_\_\_\_\_同意小女\_\_\_\_\_年\_\_\_\_\_班 姓名：\_\_\_\_\_參加  
貴校【出走計畫獎助辦法】申請，若經審核通過，獲得該旅遊計畫獎助金，  
將同意學生依計畫成行，旅程中一切安全需自行負責，絕無異議。

此 致

國立蘭陽女子高級中學

切 結 人： (家長簽章)

身分證統號：

住 址：

中 華 民 國 1 0 5 年 月 日